選舉研究
第九卷第一期（91/05），pp.113-136

戰後澎湖地方派系興衰之研究*

蔡明惠**

《本文摘要》

現有關於台灣地方派系的研究，似乎遺漏了對於離島地區派系政治型態的深入探討；另外有關地方派系沒落的問題，過去也一直較少討論。本研究即試圖採取歷史結構的研究途徑，運用深度訪談的田野調查資料與歷史文獻的佐證，來探討澎湖地方派系的形成與沒落。主要的研究發現包括：㈠澎湖地方派系的形成，乃是地方社會既存的群體組織差異性，隨著自治選舉的競爭，逐漸產生派系抗衡的型態；同時，由於軍事統治力長期掌控縣長職位，使得派系間僅能以省、縣議會議員選舉作爲其競爭的場域。㈡由於澎湖地方資源利益的稀少性，以致派系本身欠缺穩固的體系結構，因此，當派系領導人更迭，或是派系成員的利益交換衝突時，便會造成派系的分裂與重組。㈢八〇年代澎湖傳統政治派系，無法適應新興商人政治的崛起，而逐漸喪失地方影響力，也因爲澎湖解嚴前並未出現政治反對勢力，使得地方派系作爲國民黨夾殺反對勢力，所形成的共生結盟關係並不存在，地方派系勢力因而衰退。

關鍵詞：地方派系、地方自治、侍從主義、軍事統制、澎湖

---

* 本文曾獲國科會專題研究計劃（NSC88-2414-H-346-001）經費補助，謹此誌謝。另外本文刊登之前，承蒙匿名審查人所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作者已參照審查意見作了相當的修改或補充說明，但有關解嚴後的部分，則留待另一項國科會專題研究計劃的論文再行深入討論，特此向他們表示誠摯的謝意。

** 現職國立澎湖技術學院副教授，並爲國立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壹、前言

地方派系是瞭解台灣政治現象，所不可或缺的一個觀察領域。戰後台灣自一九四六年實施地方自治以來，地方派系在歷次選舉過程中，以及各種政治舞台上，一向居於舉足輕重的地位。儘管在一九八〇年代台灣政治轉型之後，反對勢力的興起，使得地方派系相對於威權統治時期的自主性明顯提高，但是此種變遷趨勢，對於既存的地方派系政治競爭模式，並沒有造成重大的影響；同時在現代化的衝擊之下，地方派系在選舉場域中的影響力，亦未見顯著地衰退（王振寰，1993；陳明通、朱雲漢，1992；黃德福，1990；蔡明惠、張茂桂，1994）。

現有關於台灣地方派系的研究，在探討派系的形成、運作機制，及其與政經社會變遷之關係等問題的面向上，均有相當的成果。然而，不管是整體性的派系分析，或是個案性的派系研究，似乎均有意無意間，遺漏了對於離島地區派系政治型態的深入探討。事實上，根據以往的研究調查顯示：離島的澎湖地區，雖然近年來派系活動幾乎已不存在，但是在自治選舉施行的初期，仍然出現南派與北派，以及東（許）派與西（藍）派的競爭對立局面（李旺台，1983；陳明通，1989；賴福順，1996）。

那麼，澎湖作爲台灣的一部分，經歷了相同的歷史發展過程，也存在著類似的政經結構特質與社會文化背景。可是戰後澎湖所實施的軍事管制，對於地方政治的確造成相當大的影響；這種軍政體制的長期介入地方，與澎湖地方派系的形成及其競爭型態，又有何關聯呢？另外，關於地方派系沒落的問題，過去一直較少討論，如果說威權統治能力與地方派系結構的穩定性，有其密切的關聯，且威權統治當局與地方派系之間的恩護結盟，是派系維持其運作模式的資源基礎（陳明通，1995）；何以澎湖地方的派系結構，會在威權政體鞏固時期而趨於沒落，究竟是何種因素所造成的呢？此皆值得作深入的探討。

過去有關地方派系形成的研究，大約有以下兩種基本主張：第一種主張認爲：地方派系的興起是由於傳統人際關係網絡，受到戰後自治選舉激化所『自然發生』的現象（如趙永茂，1978；Bosco，1992；Jacobs，1980）。另一種論點則強調：地方派系的存在，與國民黨的外來政權性格和威權體制的特質有關，透過『侍從主義』（Clientelism）恩護關係的運用，造成地方派系的對峙，以確保上層統治者的優勢地位與維持政權的穩定，因此地方派系的形成是有意被創造的結果（朱雲漢，1989；郭正亮，1998；陳明通，1989&1995；Huang，1989；Wu，1987）。而根據筆者與張茂桂的研究發現：台灣地方派系的源起，絕不僅是單純傳統社會關係的自然延伸，亦不能完全歸

諸於威權政體刻意操弄及其政治制度設計的必然結果；而是地方既存的社會分歧，因爲經過日據殖民統治、政權轉移，以及戰後土地改革與地方自治的推行等歷史過程，所逐漸形成現在地方派系的型態（蔡明惠、張茂桂，1994）。此觀點後來被其他研究者認爲，應是較爲貼近事實和較爲完整的解釋觀點（王振寰、沈國屏，1995：25；涂一卿，1997）。

其次，地方派系作爲一種地方權力結構類型，儘管它與威權政體的統治有其密切的關係，但是地方派系相對於國民黨政權亦並非毫無自主性。會如此的原因，是地方派系之間的競爭有其社會的自發特性，國民黨對於地方的控制的制度化，是在和既有的不同地方勢力互動之後，才逐漸發展出來的結果（蔡明惠、張茂桂，1994：150）。同時，地方派系可以說是一種基於二元聯盟所建構出來的多重人際網絡，而促使這項人際網絡活動起來的因素是種種的利益交換行爲；當派系集體行動能擴大個別利益時，是成員留在派系的主要原因；反之，當派系領導人無法提供其成員足夠的利益滿足時，派系的結合性基礎就出現斷裂，因此派系成員（椿腳）在威權體制時期發生倒戈的例子屢見不鮮；同樣地，地方派系作爲一個政治行動者，有它自己的派系利益目標，不可能永遠依循著中央威權統治集團的布施（丁仁方，1999：67；陳明通、林繼文，1998：60）。

從歷史發展的脈絡中，可以發現台灣地方派系的形成及其運作方式，是以傳統人際關係網絡爲基礎，透過侍從結構的利益交換，所建構而成具有政治意涵的非正式社會群體。儘管威權體制的制度設計，在某種程度上說明了國家機器與地方派系間的關係，但是由於地方派系具有其既存關係網絡的自主性，使得國家機器並無法全然加以控制和支配（涂一卿，1994：144-145）。相對地，傳統人際關係網絡的派系結合，如果缺乏政經資源利益開拓的凝聚誘因，也將步上鬆散甚至於瓦解的道路。

至於有關地方派系沒落的問題，國內相關的研究一直較少討論。Guasti, Laura（1981）在秘魯的研究曾發現：1968年以後軍事政權所推行的制度變革，取代了過去提供社區取得公共資源的侍從關係，而成爲政治資源分配的主要方式；換言之，政權轉變所帶來官僚制度的理性化，造成傳統侍從關係獲取資源能力的降低和衰退。這種現象的意涵是地方權力結構會隨著國家機器的歷史轉變，產生不同的對應型態。晚近，王振寰（1996）曾以 Jessop 的策略—關係取向，針對台灣的國家機器和權力結構的歷史轉變加以研究。他特別強調：「任何歷史的轉變，都是受到制度、結果、外在和內在的種種因素和條件的交錯下形成的，因此，對於…政治結構和權力結構轉變，必須歷史地回到制度形成、結構限制，以及不同行動者的相對應策略等因素來考察」（ibid：40）。基本上，王振寰認爲權力結構是動態的、是具有特定時空歷史的關係，因此仍然採取歷史結構的研究途徑，來對於戰後地方派系（權力）結構轉變的理解。

本研究以澎湖縣爲對象，它屬於台灣省唯一的離島縣份，轄下包括馬公市、湖西鄉、白沙鄉、西嶼鄉、望安鄉和七美鄉等六個行政區。儘管澎湖開發的歷史比台灣本島約早四百多年，但是由於資源、環境與政策的種種限制，戰後的人口數不但沒有持續成長，反而出現衰減的現象；依據1999年終的統計，總人口數爲89,013人，其中58.68%集中於馬公市，各行政區人口分佈極不平均（參閱：澎湖縣政府，2000）。另外在經濟活動方面，從事農林漁牧的人口至今仍約占就業人口的三分之一，且多分佈在五個鄉當中；因此相對於馬公市而言，它們顯然是較具傳統性的社會型態。至於有關研究方法的運用與研究過程的進行，主要是針對地方政治菁英與耆老進行深度訪談（註一），以取得經驗資料的蒐集；並輔之以歷史文獻、官方統計資料，以及地方報刊雜誌的報導內容，加以互相佐證。藉此來探討戰後澎湖地方的派系形成的原因爲何？派系競爭型態的特質爲何？又澎湖地方的派系的對立局面何以會走向沒落呢？等研究問題。

貳、派系形成與發展（1950-1962）

根據調查研究發現：戰後的台灣地方派系，多半是從當選民選地方行政官員，如縣市長或鄉鎮長起家，經統計在全島89個縣級的地方派系中，就有56個派系出過縣市長（轉引自陳明通、林繼文，1998：54）。儘管戰後澎湖與台灣本島各地同步實施了地方自治，但一直到解嚴之前的歷屆縣長，大皆由澎防部推荐具軍人身份的候選人獲得當選；因此，相較於台灣其他的地方派系，大多導源於地方行政首長職位的選舉爭奪，澎湖地方派系的對抗局面，除了出現在各鄉鎮長以及漁會、信用合作社理事長的選舉之外，主要卻僅能存在於省、縣議會議員選舉的競爭場域之中（蔡明惠，1998b：49-50）。

如果我們回溯澎湖的歷史發展過程與統理機制的關係，更可以清楚地發現軍事機能在澎湖所擁有的影響性地位。西元1281年（元世祖至元十八年）澎湖設「巡檢司」，正式納入中國的政治版圖，由於位居當時東洋貿易針路中站的地位價值，即受到中國統治政權所重視，而有元、明二朝設兵汛防之舉措，此時中國對澎湖的經略，乃是基於國家整體軍事利益的考量，將其定位成一個非正式性的海外臨時兵站（張玉璜，1998：31-34）。清廷領台後，緣於澎湖的軍事戰略地位日益突顯，康熙時期即設立營制；據估計當時全澎湖的居民應該不超過5,000人，而自康熙23年班兵制確立後，澎湖水師協的兵力共有2,000人，可見清代前期澎湖地區的軍事性之濃（余光弘，1988：12）。中法戰爭之後，清廷進一步運用國家權力投入一連串的軍事改造行動，從西元1887年（光緒十三年）起，不但設立總兵制度，更著手在媽宮（馬公）築城、佈置砲台，並設火藥庫等

相關軍事設施，藉以強化澎湖的軍事防務（張玉璜，1998：46-47）。

日據時期仍延續清政府對澎湖的軍事地位的重視，將其視爲日本殖民帝國重要的海陸軍前進基地。西元1895年三月，日軍攻佔澎湖後，設立澎湖列島行政廳，以海軍少將田中綱常任行政廳長官，施行軍政統治（李紹章，1960：164）。戰後國民政府接收澎湖，亦持續進行日軍的駐防規模與要塞的工事構築，至1950年代末期已呈全島要塞化的態勢；尤其是在1958年8月的金門砲戰之後，澎湖戰略地位更爲提昇，並被定位爲軍事反攻的中繼站；儘管1970年代以後，國民政府的反攻大業已從軍事轉變爲政治，然而澎湖優越的戰略地位並沒有降低（參閱：許毓良，2001）。

由於此種軍事管制的歷史因素，使得離島澎湖地方的發展與居民的活動，相較於台灣本島地區，確實受到較多的干預；而軍事力量長期掌握澎湖地方行政首長職位，也侷限了既存的地方派系勢力的發展。這也正是澎湖雖然和台灣本島許多地方一樣存在著派系，但競爭卻不很明顯甚至於逐漸沒落的重要因素。

事實上，在第一、二屆澎湖縣縣長選舉時也曾出現競選的局面。1951年所舉行的首屆民選縣長選舉，當時經公民簽署登記的候選人，計有現任外省籍官派縣長李玉林、前縣參議會副議長郭石頭、縣政府建設局局長呂安德以及擔任警員的歐老萊；原領簽署書的還有蕭華忠和林熙和二人，但蕭因讓賢、林因無法簽足法定人數，均皆具呈放棄並退還簽署書；後來已登記爲候選人的呂安德與郭石頭二人，復爲服從中國國民黨的決議，分別被勸退而申請撤銷登記；至此形成李玉林與歐老萊二人競爭的局面（自治紀要，1951：73；李紹章，1960：223）。爲什麼同屬國民黨的李、歐二人會同台較勁呢？據報導人指稱，歐老萊當時也有意退選，但是國民黨爲了使地方自治實施後的首次民選縣長選舉，能夠維持競選的局面，於是勸慰歐老萊能參選到底（陪選）。選舉結果，如預期中李玉林以21,395的絕對多數票，擊敗歐老萊6,070票而順利獲得當選（自治紀要，1951：74）。

1954年的第二屆縣長選舉時，原有經選民簽署登記的候選人，包括尋求連任的李玉林，以及許整景與盧叔夏等三人，但因盧叔夏中途棄權，於是形成李玉林與許整景二人競爭的局面（李紹章，1960：225）。許整景爲地方望族，原籍白沙瓦硐人，戰後被國軍延攬出任馬公要塞司令部中校軍醫室主任，協助接收日軍醫藥器材貢獻頗大，民國三十五年獲縣醫師公會推選爲縣參議員；雖然在二二八事件後不久即離開澎湖到高雄開業（註二），但在該次選舉的競選活動初期，仍得到相當大的支持且呼聲頗高。然而選戰過程中，軍方勢力及政治力的介入干預，有不少許氏陣營的支持者遭受到相當大的威脅與壓力，誠如許整景回憶當時競選過程所述：「助選員出門（掛著臂章）去幫我助選時，軍方稱戒嚴而不准前往，我坐的宣傳車也以戒嚴爲由不准我進入。…當時我的故鄉

白沙，由當地駐軍每戶敲門警告他們若選區開出許某人的票，則不准漁船出入。」（許雪姬，1992：309）；此皆顯示當時的政治環境對自治選舉之影響力。最後李氏在高達83.33% 投票率的競爭，且有所謂「作票」的傳聞下，仍順利獲得當選連任。此後三十餘年，再無本地籍政治人物投入縣長選戰。

值得一提的是，當時李玉林得以勝選的主因之一，可以說是當時「政治營」的組織動員發揮了相當效用。所謂的「政治營」乃是源於二次大戰後，國民政府爲了服務淪陷區同胞，因應國共鬥爭所特別編組的國防部綏靖總隊，民國三十八年國防部綏靖總隊移防澎湖時約有三千多幹部，除編成了馬公要塞守備團之外，更從中挑選教育程度較高者約伍佰人組成「政治營」，當時由任桂倫擔任營長，並在各鄉鎮成立「政治小組」；民國三十九年李玉林出任官派縣長，並任馬公要塞守備團團長，將「政治營」改編成「民訓輔導（政工）大隊」，自任大隊長；「政治營」的主要工作項目包括：㈠調查：戶口流動登記、漁船出入管制（如居民離澎須經其核准、返回亦須核銷登記），以及國民生產調查之統計；㈡組訓：依編制在各鄉鎮及村里，按年齡、職業與性別分批組訓，如婦女隊姐妹班、漁民隊、識字班等…；另外在協助處理軍民糾紛事件方面，亦發揮了相當大的功能（註二）。由於澎湖地區特殊的軍政體制，透過當時「政治營」組織深入各基層地方，並且對居民生活的掌控和限制，因此在選舉過程中能夠有效地達到動員選民的效果（蔡明惠，1998 b：51-52）。同時軍方勢力與國民黨的介入操弄，不但扭曲了選舉的本質也扼殺了地方自治的精神。

依據訪談資料顯示，澎湖地方派系可以說是導源於1950年及1951年間，所分別舉行的第一屆縣議員選舉與第一屆臨時省議員選舉。由於該屆臨時省議員選舉，係由縣議會全體議員投票產生（李紹章，1960：234）。因此，高順賢以現任省參議員的身份，積極地佈署參選連任，於是在首屆縣議會議長選舉時，支持鄭大洽擊敗以郭石頭和鄭景文結盟的陣營，並由鄭大洽出任議長；之後高順賢也獲得多數議員的支持，擊敗了郭石頭陣營所支持的李佛續（註四），順利當選爲第一屆臨時省議員。由於郭石頭住在馬公市街的南方，而高順賢則居於北方，所以有「南派」與「北派」之稱。

從兩派系縣議員的背景經歷我們可以發現，北派的成員中，有多人在日據時期曾任警職，如高順賢、陳乾坤與劉知用等，且亦有多人在戰後初期曾擁有農會系統前身的合作社職位，如高順賢、許瑞慶和陳雲等；至於南派的人物方面，則有多位成員任職於日據時期的廳、街庄體系，或具教員身份，前者如鄭曙文、黃見亨，後者有莊東和周素雲，並以「二信」（註五）爲其結合的基礎（參閱表1）。因此，儘管澎湖早期南北派競爭型態的出現，並不在於地域區隔所形成的階層對抗性；但是不同的組織體系之間，在政權轉移過程中的資源爭奪，卻成爲地方派系形成的基礎。

表1　澎湖縣早期（1955年之前）地方派系人物背景及重要經歷簡介

派系	重要人物	日據/戰後初期的主要經歷
北派	高順賢	祖籍福州人士，落籍馬公紅木程，日據時任警職（高等特務），戰後出任馬公鎮長，縣農會理事長，省參議員。
	鄭大洽	出生福建，後遷居馬公市街，日據時任馬公街役場（鎮公所）會計役，戰後出任菸酒配銷會常務理事，1948年獲選爲第二屆馬公鎮民代表會主席，1951年起連任第一、二屆縣議會議長。
	陳乾坤	原籍西嶼鄉，後遷居馬公，日據時任澎湖廳巡查（警職），1951年獲選第一屆縣議會副議長，並連任第二、三屆議員。
	許瑞慶	世居馬公市街，日據時任職日本船務公司，後升任海軍部主任，戰後出任馬公鎮合作社（農會前身）經理，農會理事，1951年當選第一屆縣議員，1953年獲選副議長。
	陳　雲	原籍白沙鄉，世居馬公市街，日據時爲鎮民代表，戰後出任馬公鎮民代表，馬公鎮合作社理事。
	蔡團圓	馬公鐵線里人，日據時任職日本化學藥品公司，戰後出任馬公要塞司令部上尉軍醫，1951年當選第一屆縣議員。
	劉知用	原籍湖西鄉，後遷居馬公，日據時任警職，1948～1950歷任馬公鎮副鎮長，1951年當選第一屆縣議員。
南派	郭石頭	世居馬公市街，日據時任職日人運輸業上隴組，馬公融通信用組合常務理事，馬公街農業會副會長，戰後獲選縣參議會副議長、澎湖商業理事會暨澎湖糧食公會理事長，1953年當選縣議員,1954年當選省議員，並連任數屆。
	鄭曝文	世居馬公市街，日據時歷任澎湖廳土木、勸業、會計等係長，戰後出任縣府財政科長兼稅務處長，1951年與1955年分別當選縣議員，1953年起連任「二信」理事主席。
	黃見享	世居馬公市街，日據時任教員、馬公街協議員，戰後出任馬公鎮長，並歷任「二信」理事，1951年當選縣議員。
	鄭春滿	白沙鄉籍，日據時任大赤崁保正，戰後出任縣漁會常務理事，1951年當選第一屆縣議員並連任數屆。
	周素雲	歷任教員，縣婦女會理事長。
	吳在此	西嶼鄉籍，日據時任保正，戰後任村長，漁會組合長，西嶼鄉農會理事主席。
	莊　東	馬公東文里人，日據時任教員，戰後歷任督學、校長，1953年起歷任「二信」理事，同年並當選第二屆縣議員。

資料來源：李紹章，1960：219－223；蔡平立，1984：387－391&432&935－941；田野調查。

其次由表2所示，一方面我們可以瞭解到雙方派系勢力之消長，如北派在第二屆縣議會仍掌握多數席次，並取得正副議長的職位；之後，隨著國民黨改組完成，積極向基層地方擴展組織，逐漸掌握地方勢力，即透過提名方式刻意壓制北派氣焰，第三屆議會轉而由南派取得優勢地位；至第四屆國民黨更透過協調，形成由南北兩派分別出任正副議長的局面。另一方面，從派系成員間的席位更替，亦可發現家族政治的現象，如陳雲、劉知用與吳在此均分別由其子接替席位，如許陳錦鶴與李許春蘭的代夫出征，又如蔡團圓與李長流以及鄭大洽與林聯登之間，以姻親關係相互替代席位等。

因此，在1950至1960年代初期的階段中，地方政治菁英隨著自治選舉的開展，面對軍事統治力操控縣長行政職位的情況下，僅能在省、縣議員選舉的場域中，相互結盟與競爭，而形成澎湖地方派系對立的局面。同時，地方政權也因而顯現出由士紳、家族，乃至因選舉而產生對抗的派系所分贓（趙永茂，1998：249）。儘管地緣與宗親家族結構是澎湖選舉的重要社會動員基礎，然而不同組織體系的地方菁英之間，在政權轉移過程中的資源爭奪，卻是促成戰後初期澎湖地方派系的主要動力。

表2　澎湖縣第一屆至第五屆（1950-1964）縣議會議員之派系傾向

	北　派	南　派	中立或不明顯	備　註
第一屆 1950 ｜ 1953	鄭大洽*　陳乾坤** 許瑞慶　陳　雲 蔡團圓　蔡吉雄 劉知用	鄭曝文　黃見亨 周素雲　鄭春滿 吳在此　陳　本	洪文周　陳明隱	吳在此於任內逝世。
第二屆 1953 ｜ 1955	鄭大洽*　陳乾坤 許瑞慶**　陳　雲 劉靖男　李長流 蔡孟凱　黃大星	郭石頭　莊　東 吳文義　鄭春滿 許記盛　陳　本	李韻超　陳明隱	劉靖男爲劉知用之子，李長流爲蔡團圓之大舅子，吳文義爲吳在此之子。
第三屆 1955 ｜ 1958	洪耀澎　林聯登 林長禮　蔡團圓 陳伊邦　許陳錦鶴 陳乾坤	莊　東*　鄭春滿** 鄭曝文　許得佐 陳聯川　吳文義 徐金貴　陳　本 許周素雲	查建軍	林聯登與鄭大洽爲姻親關係，陳伊邦爲陳雲之子，許陳錦鶴爲許瑞慶之妻。
第四屆 1958 ｜ 1961	鄭大洽*　藍丁貴 蔡團圓　許記盛 蔡福田　陳伊族	鄭春滿**　張　晚 王明發　吳文義 許　財　陳明隱	蔡明清　劉韻奎 呂清水　許素葉 劉再全	陳伊族爲陳雲之子。

	北派⇨（西）藍派	南派⇨（東）許派	中立或不明顯	備　註
第五屆	鄭大洽* 藍丁貴	莊　東 鄭春滿**	呂清水 呂佛會	陳伊鋒爲陳伊族之弟；李許春蘭爲李長流之妻；高宗萬屬青年黨籍，較傾向北派。1962年12月郭石頭逝世，許記盛遞補出任省議會議員；1963年5月鄭大洽獲國民黨提名競選第三屆省議員，擊敗違記參選且獲許記盛等人支持的許等爵而獲得當選；1963年 7 月莊東獲國民黨提名補選出任縣議會議長；藍丁貴承襲北派勢力成爲（西）藍派，許記盛結合南派陣營成爲（東）許派。
1961	蔡團圓 許記盛	許等爵 陳明庭	尹楚琳 高宗萬	
	蔡福田 陳伊鋒	吳文義 許周素雲		
	李許春蘭 藍添福			
1964	葉開佛 顏順衷			

說　　明：*表示議長，**表示副議長。
資料來源：經訪談雙方派系人物，地方耆老的指認，並參考《澎湖建設》之報導內容，加以整理而成。

參、派系的分裂與重組（1962-1977）

第二屆縣議會雖由北派掌握多數席次次，但是在1954所舉行的第二屆臨時省議會議員選舉，改採選民直接投票產生，國民黨也採用黨員初選的方式，提名南派的郭石頭爲候選人並獲得當選；稍後，南派更掌握了第三屆縣議會的多數席位，並取得馬公鎮長之職位，形成派系的優勢地位。相對地，北派的高順賢不但未獲國民黨提名競選連任臨時省議員，更在1956年因案牽連留滯台北，而不得不退出澎湖政壇，北派也因此轉變爲集體領導的型態（蔡明惠，1998 b：56）。

1962年12月南派領導人郭石頭，在第二屆省議員卸任之前猝然逝世，許記盛依法遞補出任省議員。1963年所舉行的第三屆省議員選舉，可以說是南北派質變的開始，該次的選舉國民黨提名北派的鄭大洽，南派則在內部意見分歧的情況下由許等爵出馬違紀參選，但北派的陳雲父子與許記盛等卻轉而支持許等爵；儘管鄭大洽仍順利獲得當選，可是此役之後南派勢力逐漸瓦解，而北派的陣營也埋下了分裂的種子（註六）。

1964年藍丁貴在鄭大洽出任省議員後承襲北派勢力，並獲國民黨提名順利當選第六屆縣議會議長，1965年更支持林長禮取代許記盛，而當選澎湖區漁會理事長，並結合林聯登、蔡團圓、蔡福田、藍添福、許清課（許呂淑女之夫），加上幕後智囊黃祿蒼，形成了所謂的「（西）藍派」；而許記盛加上原北派的陳雲父子和許瑞慶，並與傳統南派陣營的結盟，其成員尚包括許等爵、陳換良、鄭春滿以及吳文義等人，則稱之爲「（東）許派」（參閱表3）。至此，澎湖早期南北派的對立轉變爲（東）許派與（西）藍派的對抗局面。

1968年所舉行的第七屆縣議會議長選舉時，許記盛因掌握有過半數十席議員的支持，即宣布競選議長，但國民黨仍提名藍丁貴出馬競選連任，最後更以未過半數的九人出席議會並完成正副議長選舉，而遭許記盛等一狀告進法院（參閱表3）。後雖經高院判決正、副議長藍丁貴與蔡團圓合法當選，但在該屆第二次大會時，包括許瑞慶、許等爵、許記盛、葉開佛、陳換良、陳伊鋒、許素葉和吳明朗等八位屬於（東）許派的議員連名提出罷免議長案，儘管罷免案事實上難以通過，然而他們的目的無非是要藉此打擊藍丁貴的聲望，顯現出雙方派系非理性鬥爭的局面；之後，國民黨省黨部乃派曾紀文總幹事來澎調解，派系間的衝突與對立才稍見緩和（註七）。

翌年，許記盛在第五屆澎湖區漁會理監事選舉時，違紀參選擊敗（西）藍派的林長禮，奪回理事長的寶座；1972年初藍丁貴獲國民黨提名當選增額國大代表，之後逐漸淡出地方政壇。到了第八屆縣議會正、副議長選舉時，雖然（東）許派的許記盛又掌握了過半數議員的支持，但是由於他在區漁會選舉違紀參選，以致於國民黨基於黨紀考量無法提名，不得不在該屆採開放自由競選，結果許記盛終於如願當選議長，然而副議長卻由（西）藍派的藍添福獲得當選，再度形成「派系均衡的局面」。

事實上，（東）許派與（西）藍派相互抗衡的局面，可以說是澎湖地方派系之間衝突最激烈的時期。其間曾先後發生過兩起嚴重的暴力衝突與判刑的事件，第一件暴力事件是發生於第七屆縣議會正、副議長選舉後的五月間，因藍丁貴議長在前往議會途中，偶遇（東）許派的陳雲父子並爆發嚴重的言語衝突，稍後議長之子藍俊德至陳家理論並割裂了陳雲之子陳伊鋒的鼻子，經地方法院判定雙方均有罪責；另一件暴力事件則是出現在1969年漁會改選之後的十一月間，遭漁會解僱的冷凍廠庫工吳水量，騎乘原漁會理事長林長禮（屬西藍派）所有之機車，先將新任漁會理事長許記盛（屬東許派）撞倒，繼以機車工具鐵鉗刺傷其右眼，而遭判刑處分。這些暴力衝突事件的發生，實皆導因於選舉恩怨的情緒性反應，以及選後資源分配與利益衝突的結果。

表3　澎湖縣第六屆至第十屆（1964-1985）縣議會議員之派系傾向

	（西）藍　派		（東）許　派		中立或不明顯	備　註
第六屆 1964 ｜ 1968	藍丁貴* 林聯登 藍添福 許呂淑女	蔡團圓** 蔡福田 林長禮 顏順衷	鄭春滿 吳文義 陳換良	許等爵 陳伊鋒 葉開佛	尹楚琳　王昌定 許素葉　高龍雄 呂媽帝	高龍雄爲北派領導人高順賢之子；陳換良獲許記盛支持參選；葉開佛原屬許記盛陣營，議長選舉時支持藍丁貴；顏順衷議長選舉未出席投票。
第七屆 1968 ｜ 1973	藍丁貴* 林聯登 藍添福 陳鄭淑君	蔡團圓** 林長禮 陳竹林 呂允凍	許記盛 許瑞慶 陳伊鋒 吳明朗	許素葉 許等爵 陳換良 葉開佛	蔡福田　許祖要 張動九	藍派加上張動九（黨部）以未過半數的九人出席完成正副議長選舉，而遭許記盛等一狀告進法院。
第八屆 1973 ｜ 1977	藍添福** 林聯登 陳鄭淑君	蔡團圓 許宣武 陳伊鋒	許記盛* 許瑞慶 葉開佛 吳明朗	許素葉 陳換良 楊國夫	阮觀智　蔡福田 張動九　謝文周 呂進祐 高清主	此屆正副議長選舉，國民黨採開放自由競選，許記盛以十四票當選議長；藍添福以原（西）藍派結合謝文周、楊國夫、呂進祐、高清主及阮觀智，以十比九票擊敗許素葉當選副議長，並成爲議會的多數派。
	「四大」派	「四小」派	許記盛派	倒「盛」派	中立或不明顯	備　註
第九屆 1977 ｜ 1981	藍添福 楊國夫 謝文周 呂進祐	胡松榮 陳西南 鄭永發 顏重慶	許記盛 陳明吉	許素葉* 許瑞慶 高清主** 許石柳 涂順發	張動九 林興傑 許佛佑 吳紅葉	鄭永發爲吳文義之外甥；高清主屬高順賢家族；林興傑與蔡團圓爲姻親關係。
	「十小」派		許素葉派		中立或不明顯	備　註
第十屆 1981 ｜ 1985	陳西南* 陳評論 張滿淑 莊雙喜 蔡豐盛	鄭永發** 胡松榮 許麗音 俞喜龍 陳昭玲	許素葉 許石柳 黃建築 宋世平 張啓明	許瑞慶 涂順發 楊國夫 呂正黨		張滿淑爲顏重慶之妻；許麗音爲許記盛之女。

說　　明：*表示議長，**表示副議長。

資料來源：經訪談各方派系人物，地方耆老的指認，並參考《澎湖建設》、《台澎週刊》與《台澎雜誌》之報導內容，加以整理而成。

從以上的描述可以發現：在1960年代初期至1970年代中期的階段，澎湖地方派系隨著領導人的凋零或退出政壇，而出現分裂與重組的現象。地方派系的競爭本質上可說是一種恩護關係網絡的建立，透過利益交換行爲來加以維繫並趨向固定化（蔡明惠，1998a：183）。換句話說地方派系的主要凝聚力是利益，也就是如何以集體行動爭取更

大的派系利益供成員分配；而當大多數的成員覺得在派系內所能分配到的「集體利益」，比單獨的個人行動爭取到的「個別利益」更多，是派系所以能維繫下去的原因（陳明通、林繼文，1998：60）。

由於地方派系的組織和運作具有不穩定性，使得選舉的參與，政黨的提名或資源的分配等因素，成爲派系結盟與分裂的重要變數（吳芳銘，1996：137）；又如果說派系需有領導人，且領導人與支持者之間的關係是建立在個人的權威上（蔡明惠，1998a：90）；那麼，澎湖地方派系由於本身缺乏穩固的體系結構，派系成員間難以建立「集體利益」的運作機制，在缺乏行政職位所擁有的資源分派權的情況下，派系成員在多席次合議制的議會中，爲尋求「個別利益」，可能損及同派系成員的「個別利益」，當「集體利益」無法形成，或是「個別利益」大於「集體利益」時，便出現派系的分裂與重組。

肆、派系的解構與衰退（1977-1985）

1969年及1973年，許記盛在許瑞慶、許素葉和陳換良的支持下，東山再起分別當選漁會理事長及縣議會議長，創造其個人的政治高峰。但是在1976年的區漁會理監事改選時，許記盛並未依約定辭讓漁會理事長給許瑞慶，更使得競選理事連任的許瑞慶僅勉強獲選爲後補理事，而陳換良則慘遭滑鐵盧，後來漁會被檢舉爆發冒貸案，雙方因而反目成仇，也造成（東）許派的分裂（註九）。

另一方面，1973年初由於蔣經國出任行政院院長後，權力益形鞏固，並逐步推動所謂「本土化」政策，由於該屆縣長選舉是與增額國大代表、省議會議員選舉一起舉行，因此在選舉之前地方人士躍躍欲試。當時國民黨黨內登記的名單中，縣長部分有十人、增額國大代表部分有七人、省議會議員部分則有六人，其中有多人是重複領表登記，如藍丁貴三項均登記、呂安德登記縣長與增額國大代表、而高龍雄則登記了縣長與省議會議員；經省黨部審查決定的縣長提名順序爲：第一位是曾任澎防部軍法組長阮叙雄，當時擔任縣議會議長的藍丁貴位居第二，第三位是省議員呂安德；最後，國民黨中央鑑於呂安德省議員任內表現良好，尤其基於平衡地方派系的考量而予以提名參選，並順利當選爲第七屆澎湖縣縣長，成爲澎湖籍縣長的第一人（註十）。

呂安德原傾向與（東）許派相結合，但由於（東）許派內部成員的分裂，以致於多項政策均遭議會擱置。其中有關旅高財團大來公司返鄉投資案，包括經營高馬航線及填海計劃案，更因爲利益分配不均，造成原有二元派系結構（bifactionlism）的瓦解。在議會派系結構中，本來（東）許與（西）藍兩派水火不容，但（西）藍派幕後智囊黃祿

蒼先是進入高馬航線當監察人，之後將蔡團圓、陳換良等拉進圈圈，而呂縣長又處處爲該集團說項，造成了派系的分裂；議員間打破舊有派系的藩籬，以高馬航線爲導火線，形成一派支持大來航運，另一派支持大明航運的對抗陣營（註十一）。上述的現象顯示，由於澎湖本身資源的稀少性，加上縣府財政的貧困，使得地方派系無法以共同利益的開拓來強固其組織；當外部經濟勢力不能滿足個別派系成員的利益而加以整合時，派系分裂恐勢所難免。

1977年的縣長選舉，由於呂安德已六十二歲，依當時臺灣省各縣市公職人員選舉罷免規程之規定：「縣市長之被選舉年齡爲年滿三十歲而未滿六十一歲」（註十二），所以無法競選連任。至於當時爭取國民黨提名爲第八屆澎湖縣縣長候選人之中，以擔任中興大學副教授並歷任國民黨中區知識青年黨部各種黨職的陳癸淼，以及出身軍旅並曾任澎湖團管區政戰部主任及港檢處副處長的謝有溫等兩位澎湖人最有希望。據報導人所述：「原先從縣黨部、省黨部、一直到中央黨部的提名小組，均支持陳癸淼；但在中常會時，時任參謀總長的宋長志力主：澎湖的軍事地理環境特殊，故仍應由軍方背景的人士出任縣長。在無人提出異議的情況下，終使謝有溫敗部復活，而獲得國民黨的提名並且順利的當選。」第九屆縣長選舉時，謝有溫再獲國民黨提名而當選連任。

回顧歷屆澎湖縣縣長選舉國民黨的提名作業，從第一、二、三屆的李玉林，第四屆的徐詠黎，以及第五、六屆的蔣祖武，實均由軍方主導提名。至第七屆起才由各級黨部依國民黨的提名輔選辦法來加以運作，可是在第七屆的黨內提名中，儘管國民黨正推動「本土化」，且地方人士也強烈要求和積極爭取提名，但是省黨部的審核建議名單仍以外省籍軍方背景的阮叙雄排名第一位；第八屆所提名的謝有溫雖屬澎湖籍，但是他之所以能擊敗陳癸淼而獲得提名的關鍵仍在其具有軍方背景。另外值得注意的是，一直到解嚴之前國民黨在澎湖的各項選舉中，並未受到反對勢力的挑戰與威脅，因此呈現出國民黨提名即當選的局面，地方派系缺乏爲夾殺反對勢力而與國民黨議價（bargain）的空間，致使軍方勢力能在澎湖縣長職位上長期握有主導權（參閱表4）。

至於地方派系在縣議會的競爭方面，1977年所舉行的第九屆縣議員選舉，（西）藍派以林聯登、蔡團圓的退出競選而呈凋零，（東）許派則早已分崩離析；選舉結果包括陳換良、陳伊鋒、許宣武等多位老議員均告落選，而新當選的議員則超過半數之多。原先國民黨內登記角逐議長的有現任議長許記盛、現任副議長藍添福和許素葉三人，而登記副議長的有高清主、張動九、楊國夫、胡松榮以及許佛佑等五人之多；最後，由於國民黨不顧部份黨籍議員的反對，仍提名許素葉與高清主競選正、副議長，造成以藍添福爲首，包括楊國夫、謝文周與呂進祐等所謂「四大」派的不滿，反而向政敵許記盛表示願支持其競選議長連任，使得原認爲大勢已去的許記盛轉而積極佈署，也使得當時新當

附表4　澎湖縣1950～1985年縣長選舉候選人背景資料

屆別	任期	候選人	籍貫	黨籍	經歷
第一屆	40.2.1就職 43.6.2卸職	李玉林＊	河北	國民黨	副官、參謀、視察、參謀長、警察局長、大隊長、團長
		歐老萊	台澎	國民黨	代書、警員
第二屆	43.6.2就職 46.6.2卸職	李玉林＊	河北	國民黨	副官、參謀、視察、參謀長、警察局長、大隊長、團長
		許整景	台澎	國民黨（？）	醫師、馬公要塞司令部軍醫處主任、澎湖三民主義青年團團長、縣參議員、遞補國大代表
第三屆	46.6.2就職 49.6.2卸職	李玉林	河北	國民黨	副官、參謀、視察、參謀長、警察局長、大隊長、團長
第四屆	49.6.2就職 53.6.2卸職	徐詠黎	江蘇	國民黨	排、連、營、團長、副司令、副參謀長
第五屆	53.6.2就職 57.6.2卸職	蔣祖武	湖南	國民黨	排、連、營、團長、參謀長、處長
第六屆	57.6.2就職 62.2.1卸職	蔣祖武	湖南	國民黨	排、連、營、團長、參謀長、處長
第七屆	62.2.1 就職 66.12.20卸職	呂安德	台澎	國民黨	馬公要塞司令部技正、縣建設局長、簡任技正、省議員
第八屆	66.12.20就職 70.12.20卸職	謝有溫	台澎	國民黨	澎湖團管區政戰主任、處長、港檢處副處長兼主任
第九屆	70.12.20就職 74.12.20卸職	謝有溫	台澎	國民黨	澎湖團管區政戰主任、處長、港檢處副處長兼主任
第十屆	74.12.20就職 78.12.20卸職	歐堅壯＊	台澎	國民黨	國中教師、救國團澎湖縣團委會學工組長、國民黨中央黨部幹事、內政部科員、專員、澎縣政府計畫室主任
		許素葉	台澎	國民黨（違記參選）	縣議員、議長、湖西鄉農會總幹事、縣黨部委員、縣婦女會理事長

說　　明：＊表示當選

資料來源：《台灣光復四十週年澎湖專輯》pp.36-37；《自治紀要》p.7；《許整景先生訪問記錄》；《澎湖建設》25（9）：5，29（11）：11&33（12）：7。

選議員的鄭永發、顏重慶、胡松榮以及陳西南所結盟的「四小」派，成爲雙方陣營極力爭取的對象；改選之前「四大」和「四小」兩派原傾向支持許記盛競選連任，最後賴國民黨強力介入突穿「四小」陣營，才使許素葉在第二次投票險勝而獲得當選（註十三）。

至1982年的第十屆縣議員選舉，由於新人輩出，傳統家族政治勢力逐漸衰退，造成議會政治生態結構完全改變，「四小」派在選舉後，結合新進議員而形成所謂的「十小」結盟，並隨即宣布爭取正副議長的職位，國民黨在衡量當時的政治形勢，也只好提名陳西南與鄭永發順利當選爲正、副議長（參閱表3）。此後，隨著「新生代」政治人物的嶄露頭角，傳統上以家族、地方派系之間相互結盟與對立抗衡的議會政治生態，遂逐漸消退而不復再現。

整體而言，在1970年代中期至1980年代的階段中，我們發現澎湖的地方派系，一方面因爲派系領導權遭到質疑和挑戰，以致於終告分裂而瓦解。因爲作爲派系領導人，不僅要面對敵對派系的攻擊，也要不斷地加以解決派系內部成員的利益公平性要求所可能帶來的分裂（Nicholson，1972：298）。另一方面，隨著八〇年代台灣政經社會的轉變，工商業迅速的發展，政商結合日益嚴重，使得原有的情感、個別單純利益與社會關係爲取向的地方派系與家族政治，面臨轉型與重組的壓力（趙永茂，1998：253）。澎湖傳統的派系勢力，在政經資源稀少而無法形成「集體利益」的情況下，自然難以吸納新興商人政治勢力的加入和結盟。尤其就國民黨政權而言，地方派系的存在具有夾殺反對勢力的作用（蔡明惠，1998 a：163）；然而，至少在解嚴之前澎湖並未出現挑戰國民黨政權的反對勢力，也因此儘管1977年國民黨所採行的派系替代策略，曾引起地方派系的反彈，而遭致前所未有的挫敗，不得不放緩打壓地方派系的腳步（陳明通，1995：184-185；林佳龍，1998：236-237），但是這樣的策略轉變顯然不適用於澎湖的個案。

伍、結 論

地方派系可以說是透過不斷的選舉過程，以及選舉後的利益分配，所形成一種「準團體」；所以在既有的制度環境下，只要有地方選舉，就有地方派系（陳明通、林繼文，1998：62）。同樣地，選舉的恩怨以及有限政經資源的分配不均，往往是造成派系內部分裂的重要因素，進而導致地方派系結構的轉變。

從上述的研究發現可以得到以下幾點結論：首先，戰後初期澎湖地方派系的形成，主要是地方社會既存的群體組織差異性，經過日據殖民統治時期，以及政權轉移過程中的資源分配而政治化，並且隨著地方自治選舉的開展，逐漸產生派系抗衡的型態。同

時，由於軍事統治力長期掌握縣長職位，使得派系間也僅能以省、縣議會議員選舉爲競爭的場域。在澎湖的個案中，關於地方派系的興起，雖仍係源自於地方傳統鄉紳勢力在戰後選舉競爭的延伸（趙永茂，1998：249）；可是儘管地緣與宗親家族結構是澎湖選舉的重要社會動員基礎，然而日據時期因任職警察、合作社或廳街庄等不同組織體系的地方菁英之間，在政權轉移過程中的資源爭奪，卻是促成戰後初期澎湖地方派系的主要動力。而澎湖地方派系的另一項特質，則是由於其軍事管制的歷史因素，不但在解嚴前負責漁港檢查哨進行漁船出入管制的業務，1970年代之前的澎湖縣長職位，更是一直由澎防部推荐人選再經中央黨部提名，此種軍方勢力介入澎湖地方政治的現象，的確侷限了既存地方派系勢力的發展。

其次，過去的相關研究曾指出：威權統治時期國民黨透過「區域性聯合獨占經濟」籠絡地方的派系菁英，尤其是以地方政府公權力所換取的經濟利益，可以無限的延伸用以鞏固派系內的個人化恩護關係網絡，更成爲極重要的控制機制（朱雲漢，1989：151-152；陳明通、朱雲漢，1992）。但是在澎湖的個案中，至少在七〇年代中期以前，縣長職位一直掌握在軍方手中，傳統地方派系毫無置喙的餘地，自然難以建立其穩固的派系體系結構；因此當派系菁英爲爭奪有限資源而分配不均時，往往造成派系內部的分裂。例如：漁業一向是澎湖的重要產業，儘管漁會的資源有限，卻仍是地方菁英競逐的焦點，在早期南北派競爭時，擔任第二屆縣議員的許記盛原屬於「南派」，可是1958年許氏與同屬「南派」的鄭春滿在角逐漁會理事長時，因「南派」的領導人郭石頭支持鄭氏，造成許記盛轉而與「北派」相結合；至1965年的漁會理事長改選時，爲對抗由「北派」轉變而成「（西）藍派」的林長禮，於是許記盛與鄭春滿等「南派」勢力重新結盟形成所謂的「（東）許派」（註十四）。由此可見由於澎湖地方資源的稀少性，且缺乏縣長行政職位所擁有的資源利益分派權，造成派系本身難以形成穩固的體系結構；因此，當派系領導人退出政壇，或是派系成員的「個別利益」大於派系的「集體利益」時，往往會產生派系的分裂與重組。

另外，1980年代隨著新興商人政治的崛起，傳統的家族政治派系勢力無法適時轉型尋求結盟，而逐漸在地方權力結構中喪失影響力；同時，由於解嚴前澎湖並未出現反對勢力，所以地方派系作爲夾殺反對勢力的一項機制，與國民黨之間所形成的共生互利關係並不存在，也因此造成地方派系勢力的衰退；這也是爲什麼澎湖地方的派系結構會在威權政體鞏固時期即趨於沒落的原因之一。在澎湖儘管傳統的地方派系對抗模式已趨瓦解，但是以家族、地緣及人脈透過金錢動員所構築而成的山頭勢力，與外部新興政商勢力所結合而成的新共生結構，卻正在蘊釀型塑之中。

最後，本文的討論主要是針對1945～1985年澎湖地方派系的興衰過程，作了簡要的

分析與變遷因素的解釋。但是隨著解嚴後所帶來競爭型政黨的出現與多黨政治型態的趨向，加上立委選舉澎湖設立單一選區，以及2000年總統大選所促成的政黨輪替，這些台灣政治民主化的過程，對於澎湖地方的權力結構和政治生態，似將產生一定程度之影響，仍有待我們作更進一步探討。

參考書目

Ⅰ. 中文部分

丁仁方

1999 「統合化、半侍從結構與台灣地方派系的轉型」，**政治科學論叢**，10：59～82。

王振寰

1996 **誰統治臺灣？轉型中的國家機器與權力結構**，台北：巨流。

1998 「地方派系的過去，現在和未來」，**國策專刊**，1：6～8。

王振寰、沈國屏

1995 「地方派系，反對勢力，與地方政治的轉型：高雄縣個案研究」，**東海學報**，36：1～34。

台澎週刊

1970-1973 **台澎週刊雜誌社**。

台澎雜誌

1973-1985 **台澎雜誌社**。

台灣光復四十週年澎湖專輯編輯委員會

1985 **台灣光復四十週年澎湖專輯**，澎湖：澎湖縣政府。

台灣省地方自治誌要編輯委員會

1965 **台灣省地方自治誌要**，台中：台灣省政府。（簡稱自治誌要）。

台灣省政府民政廳

1951 **台灣省實施地方自治紀要**，台中：台灣省政府。（簡稱自治紀要）。

朱雲漢

1989 「寡佔經濟與威權政治體制」，刊於蕭新煌等著：**壟斷與剝削－威權主義的政治經濟分析**，台北：台灣研究基金會，139～160。

余光弘

1988 **媽宮的寺廟－馬公市鎮發展與民間宗教變遷之研究**，台北：中研院民族所。

李旺台

1983 「台灣地方派系新動向－五種變化的經緯分析」，**聯合月刊**22：21～25。

李紹章

1960 **澎湖縣誌**（上冊）。澎湖：澎湖縣政府。

吳乃德、陳明通

1993 「政權轉移和菁英流動，臺灣地方菁英的歷史形成」，刊於賴澤涵主編，**台灣光復初期歷史**，303～334。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

吳文星

1992 **日據時期台灣社會領導階層之研究**，台北：正中。

吳芳銘

1996 「地方派系的結盟與分化變遷之研究？以嘉義縣和高雄縣爲例」，國立中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林佳龍

1997 「地方選舉與國民黨政權的市場化：從威權鞏固到民主轉型（1946-94）」，刊於陳明通、鄭永年主編：**兩岸基層選舉與政治社會變遷**，169～260。台北：月旦。

涂一卿

1995 「地方派系研究之回顧與反省：一個新分析架構的提出」，發表於中興大學法商學院社會系所舉辦之「**台灣新興社會現象**」研討會。

郭正亮

1988 「國民黨政權在台灣的轉移，1945-88」，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張玉璜

1998 **媽宮（1604-1945）一個臺灣傳統城空間現代化變遷之研究**，澎湖：縣立文化中心。

陳明通

1993 **派系政治與臺灣政治變遷**，台北：月旦。

陳明通、朱雲漢

1992 「區域性聯合獨佔經濟，地方派系與省議員選舉：一項省議員候選人背景分析」，**國科會研究彙刊：人文與社會科學**，1：77～97。

陳明通、林繼文

1998 「臺灣地方選舉的起源與國家社會關係轉變」，刊於陳明通、鄭永年主編：**兩岸基層選舉與政治社會變遷**，23～70。台北：月旦。

陳東升

1993 **金權城市：地方派系、財團與臺北都會發展的社會學分析**，台北：巨流。

許雪姬

1992 「許整景先生訪問記錄」，**口述歷史**3：295～310。

1996 「二二八事件在澎湖」，**西瀛風物**創刊號，28～44。

許毓良

2001 「1940～1960年代軍事反攻下的澎湖」，發表於澎湖縣政府主舉辦之「**澎湖研究第一屆學術研討會**」（九月五日－七日）。

黃德福

1988 「選舉，地方派系與政治轉型－78年底三項公職人員選舉之省思」，發表於時報文學基金會所舉辦之「**臺灣七十八年大選**」研討會，（元月五日－六日）。

趙永茂

1978 **台灣地方派系與地方建設之關係**，高雄：德馨室出版社。

1998 **台灣地方政治的變遷與特質**，台北：翰蘆出版社。

蔡平立

1985 **澎湖通史**，台北：衆文。

1995 **馬公市志**，澎湖：馬公市公所。

蔡明惠

1998a **台灣鄉鎮派系與政治變遷**，台北：洪葉。

1998b 「戰後初期澎湖地方派系的形成」，**思與言**36（4）：41～66。

蔡明惠、張茂桂

1994 「地方派系的形成與變遷－河口鎮的個案研究」，**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77：125～156。

澎湖建設

1960-1985&1991 **澎湖建設月刊社**。

澎湖週刊

1968-1970 **澎湖週刊社**。

澎湖縣政府

2000 **澎湖縣統計要覽**，澎湖：縣政府。

賴福順

1993 「南派北派過眼雲煙，政黨對壘重新洗牌」，刊於張昆山、黃政雄主編：**地方派系與台灣政治**，269～274。台北：聯經。

薄慶玖

1979 **我國選舉制度及程序之檢討與改進**，台北：行政院研考會。

Ⅱ.英文部分

Bosco, Joseph

1992 Taiwan Factions : Guanxi, Patronage, and the state in Local Politics. *Ethnology* 31:157～183.

Eisenstadt, S.N, & Lemarchand, R.(ed.)

1981 *Political Clientelism, Patronage and Development.* Beverly Hills, California : Sage.

Gallin, Bernard

1965 *Hsin Hsing, Taiwan: a Chinese Village in Chang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Guasti, Laura

1981 "Clientelism In Decline: Peruvian Regional Study", S. N. Eisenstadt & R. Lemarchand (ed.)*Political Clientelism, Patronage and Development.* pp.217～248.

Huang, Teh-Fu

1989 "Local Factions and Party Competition: The Impacts of Electoral System on Taiwan's Political Democratizatio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lections and Democratization in East Asia, organized by the Institute for National Research and Asia Foundation, Oct.7-8,Taipei , Taiwan , R.O.C.

Jocobs, J. Bruce

1979 "Local Politics In A Rural Chinese Culture Setting: A Field Study of Mazu Township, Taiwan." Canberra: Australia National University.

Nicholson, Norman K.

1972 "Factional Model and the Study of Politics",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5: 291～314.

Schmidt, Steffen W., Laura Guasti, Charles H. Lande, and James C. Scott. (ed.)

1977 *Friends, Followers and Faction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Wu, Nai-the

1986 "The Politics of a Regime Patronage System: Mobilization and Control Within an Authoritarian Regime."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註　釋

註　一：本研究的受訪者包括前澎湖縣長、澎湖縣歷屆的部分縣議員、地方雜誌社負責人及地方耆老，共訪談了26人次；爲尊重其個人意願及隱私，且造成不必要的困擾，故文中仍以匿名方式處理爲宜。

註　二：參閱李紹章，1960：209～211；《澎湖建設》，1963：3（6）：8。另有關許整景在二二八事件中的角色，可參考許雪姬，1992&1996。

註　三：訪談該組織成員及地方耆老所提供資料，另可參考《澎湖建設》，1991：31（10）：9。民國四十年（或爲民國四十六年）該組織裁撤並納編入澎防部政治部，據說金馬地區推動戰地政務時，也曾派員至澎湖來考察學習，而此一組織作法即爲重要之參考。

註　四：李氏爲澎湖縣西嶼鄉人，戰後曾擔任資源委員會委員，屬於「半山」份子，當時擔任台電公司高雄區經理，受到澎湖旅高同鄉會的推薦而投入選戰。

註　五：據訪談某前資深縣議員指出：「二信」在日據時期原爲「建築信用組合」，戰後改組爲「保證責任澎湖縣馬公建築信用合作社」，鄭曙星曾任理事主席（1950-1952），之後鄭曙文（南派）繼任（1953-1973），其間在1963年改稱現今之「保證責任澎湖縣馬公第二信用合作社」，俗稱「建信」或「二信」；澎湖另一個合作社「一信」在日據時期原爲「馬公信用組合」，戰後改稱「馬公信用合作社」，之後再改爲「馬公第一信用合作社」，俗稱「馬信」或「一信」，歷任理事主席包括：林澄清（其子林長禮屬北派或西藍派）、陳耀宗、以及林聯登與藍丁貴（二人屬北派或西藍派）。另參考蔡平立，1995：508。

註　六：參閱《澎湖建設》，1964，4（10）：6；1966，6（8，9）：9。

註　七：參閱《澎湖建設》，1968，8（12）：8～9。又依規定罷免案須經三分之二議員同意才可通過，即十九席議員中須掌握十三席，在派系雙方勢均力敵的情況下，任何一派均難以取得三分之二的議席。

註　八：參閱《澎湖建設》，1968，8（5）：8～9；8（7）：4～14；1969，9（12）：10～11。

註　九：參閱《台澎雜誌》，1981，273：5～6。

註　十：參閱《臺澎週刊》，1972，163：4～7；《澎湖建設》，1972，12（6）：5；12（10）：5。另根據報導人指出：當時國民黨澎湖縣黨部主委原規劃藍丁貴選縣長，呂安德選國大代表，適省黨部主委蒞澎瞭解地方政情，由於縣議員之

間派系衝突對立，（東）許派許瑞慶議員曾面見反映，若執意提名藍丁貴，他個人一定違紀參選到底，可見地方派系的傾軋也影響國民黨的提名與輔選作業。

註十一：參閱《澎湖建設》，1975，15（6）：6。

註十二：有關被選舉權有最高年齡限制的規定，在當時高雄縣的余登發以七十三歲之齡登記參選縣長受到限制，曾引起爭論（薄慶玖，1979：26～27）；據說此條款乃是國民黨爲封殺當時的「黨外人士」如高雄市長楊金虎、嘉義市長許世賢等人的競選連任所修訂的。

註十三：所謂的「四大」派與「四小」派，主要是鄭永發等四位新科議員結盟時，爲了有別於藍添福等四位連任的舊議員派系，而形成的相對稱呼；另據訪談「四小」之中的三位成員指稱，該屆正、副議長選舉的前夕，國民黨爲掌握他們的行蹤及投票意向，即由當時縣黨部主委陳哲燦在一處所陪伴到天亮，再分別以專車載送至縣議會；第一次投票結果：許素葉得九票、許記盛得六票、許瑞慶與吳紅葉各一票，另有兩張空白票（「四小」中的成員所投的），國民黨規劃的許素葉在十九個議席中因未過半數，而須進行第二次投票，當時議場一片嘩然和騷動；此時「四小」隨即被國民黨運用各種管道與勢力，分別隔離在議會的不同角落，胡松榮因獲團管區票源支持而受到團管區的強力遊說、陳西南方面國民黨透過旅高同鄉會出面勸說、顏重慶與鄭永發部份則由黨部主委幹部分別加以懇託或施壓；第二次投票時，許素葉才勉強以十票擊敗許記盛的九票，而當選議長。另可參考《澎湖建設》，1977，17（12）：8；1978，18（1，2）：6～7。

註十四：訪談地方耆老及澎湖區漁會所提供「歷屆理監事及總幹事當選名冊」資料，另參閱《澎湖建設》，1964，4（7）：4～5 & 1965，5（3）：7～8。

The Study of Evolution in the Post-War Penghu Local Faction

Tsai, Ming-Huei*

Abstract

At present, the research of local factions in Taiwan seems to have omitted the in-depth study of local faction politics at off-shore island. In addition, lesser effort has been made on the declining issue of local factions in the past years. In this study, the historical and structural approach as well as field study method has been adopted. With the help of historical document and data collected from the in-depth interview, the researcher tried to discuss the formation and declining of Penghu local factions in the post-war. The following findings are emerged from this research: (1) Due to the pre-existing inter-group differential and competition of autonomy election, the competition among factions were emerged and the Penghu local factions were generated. In addition, the only competition field is the election for congress of county or province because the position of county mayor were controlled by the military force. (2) The faction itself is lack of strong structure because of the scarceness of Penghu local resources. Therefore, when the leader of faction has been changed or the members of faction were facing the conflict in profit could emerge the split and reorganization of faction. (3) In 1980s, the Penghu traditional political factions could not make adjustment to the rise of businessman-like politics and loss the influence to the local area. In addition, there had not been any political oppositions in Penghu during the martial law era. As a result, the relationship of alliance between Kuomintang and faction did not exist, which the local factions were served as the counter-

* Associate professor, National Penghu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Taiwan.

acting pressure of political oppositions for Kuomintang. In this case, local faction has been declined gradually.

Keywords: Local Faction, Local Autonomy, Clientelism, Military Control, Penghu